# **Code Review**

# Code Review-by 資工三甲 鄭淵哲 10624370

# **Design**

1.沒有很好的契合OOP的精神,在程式中,Mary和Tom竟然是Dice的object(Game.java line43, 44),不符合常理。

2.整個遊戲中只有三個class,class Dice、class Gamers、class Game。太少了,這三個class顯然不能滿足完成這個遊戲的需要。而且很多class做的事情跟他的名字並不相符合,比如Dice中竟然有紀錄win的次數(Game.java line7),玩家Mary和Tom竟然是Dice的object。

建議Dice只做骰子做的事情,如rollDice,setFace or something else,然後增加class Player作為Mary和Tom的superclass,並增加一個class GameRecord紀錄雙方勝利次數,或在Game啟動器中增加紀錄勝利次數的instance variable。

# **Functionality**

每個function運作正常,沒有語法問題。

#### Complexity

單個地方的Code還是相對好懂的。

不過因為整體命名邏輯、class設置不符合OOP的精神,所以整體的 邏輯顯得較為混亂。

## **Tests**

寫了五個test,但是可能對寫test的原因和目的有什麼誤解。 首先test是為了測試程式中某一部分是否運轉正常而寫,例如用於測 試class Dice是否能正常的roll()、getPoint()的test code。實作方式為 在test code中建立一個要測試的class的object,例如class Dice的 object,再對它進行特定操作的測試。

但該同學的五個test code都是複製了全部的原始source code,並且 把本沒有任何pass variable 的Compare() function中加入了五個pass variable(Test1.java line52),為dice1-6,並賦予他們具體的點數。五個test code的不同也只在於傳入的點數不同。

這樣做只能測試是否compare有正確比較Mary和Tom的點數。他們五個test code能測試出的東西幾乎沒有任何不同。

## 建議:

- 1.若要測試compare,則在test code中建立一個Gamers 的object, 測試其中的Compare函數,而不是複製整個source code,重寫其中 的Compare函數(加入pass variable)。
- 2.Dice是否能正常獲得點數也需要測試,建議增加一個測試該功能的 test code,建議的實做方式是roll 足夠多的次數,例如1000次或 10000次,觀察有沒有出現非整數或在1-6之外的數字。

# **Naming**

- 1.首先命名不符合Java命名規則,instance variable和method應該以小寫字母、數字、下劃線開頭,但Dice中的method都是大寫字母開頭(Game.java line21 line37)。
- 2.其次有些命名也不容易理解它是做什麼的。例如Dice中的SetSix()和 SetEight(),實際上的作業是回傳1-6點數字和回傳1-8的數字,所以 應該用例如rollDice(face = 6)之類的名字會比較容易理解。

再比如class Gamers()是遊戲的啟動器,但是這個名字比較容易有歧異,建議改成GameLauncher會比較好。a

#### Comments

幾乎每個function都有comments,且簡潔易懂。